

杜

抄本

稿廳設建府政省北湖

由事文收總

廳

補廳建

為修送本年各月分辦公務處務兩局收支概況表令仰遵照由

47021

令

五二科

彭彭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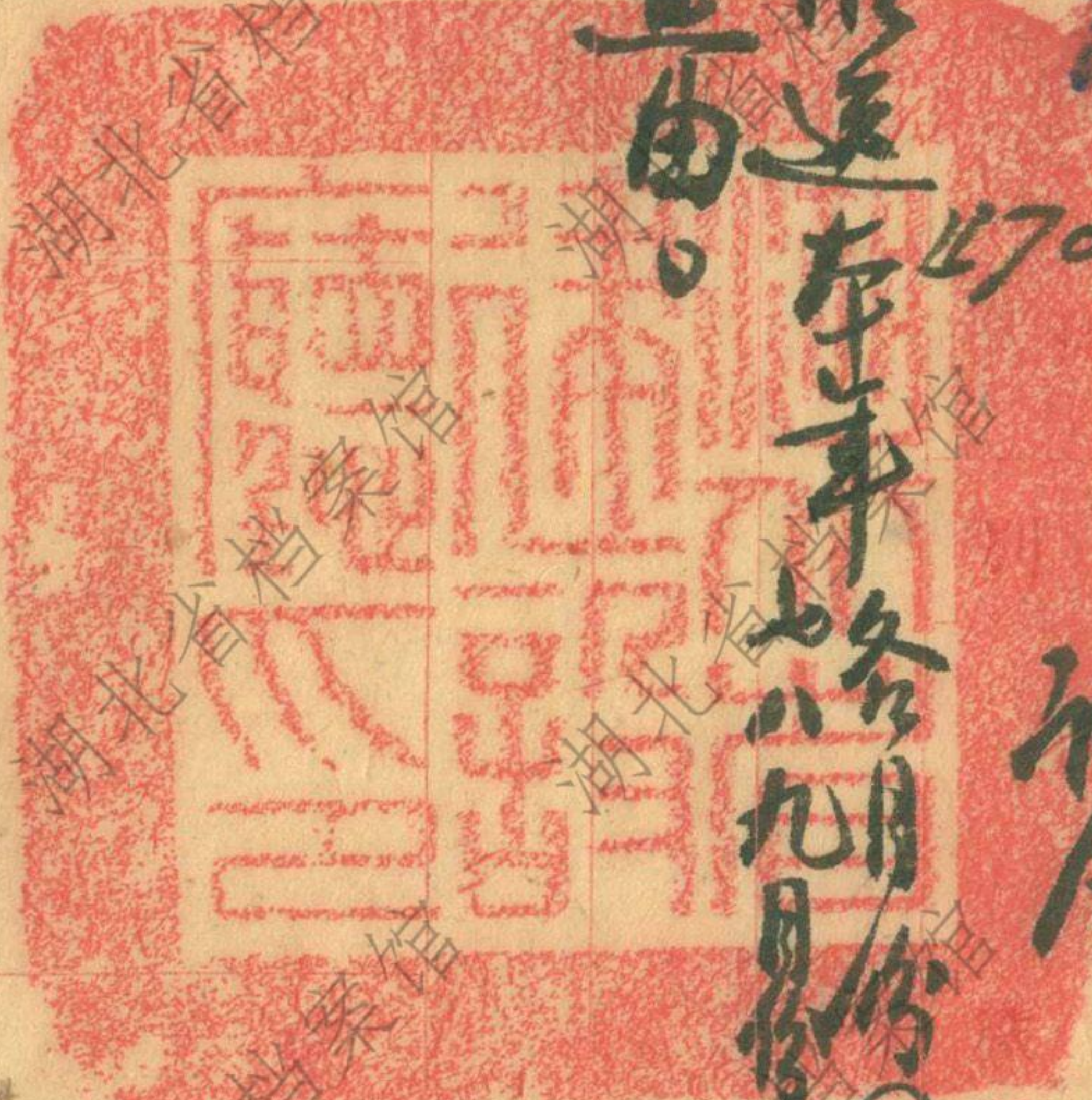
刑令

送達

詳楊由

別類

件附



十三

張克親

陳慶浚

檔案 去文 建會均 字第 47021

十月十五日

十月十五日

月 日

月 日

時封發 時蓋印 時校對 時繕寫 時判行 時核發 時擬稿 時交辦

制

令
公務局

查前為考核各營業機關業務進展情形及

營業損益起見，曾通令規定於每月終了三日内

將月份收支數繕編簡報表報核在案。茲因十月

月份已屆中旬，有編送本年四月份者，有

未編送者，殊有未合。特再重申前令，凡未往

編送者，應即依規定於本月份收支簡報表繕

編二份報核。除分令外，仰即遵照辦理，勿延為要。

此令



朕夜余。

制令

令

武庫編改管理後

學口稅務後

宜少稅務後

查前為考核該處業務進展情形及業務

損益起見曾製表式以達之暢字第

三九三號今係於每月終了三日內依式填送在案

現已屆中旬有違令編送至八月份者有

近來編送者殊有未合特再重申前令凡未經

編送者應速收存本年七八九月份將支概況表編夜

月佛送各二份板核除分令外仰即遵照办理
勿延為要

此令

附長余

移清

會計室核對會

第二科

湖北省漢口航務處呈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十月二十七日

吉航會字第七〇三號

事由呈復奉令填報八月份收支概況表情形祈

鑒核由

案奉

查該處本年

六九月份營業

收支概況表均

經先收過送

在并檢具原表

登註

核對在卷存件

計表

會字

月二十四日以吉航會字第七〇三號呈附表二份報核八月月份收支概況表經於九月六日以吉航會字第七〇三號呈附表二份報核至九月份收支概況表亦經於十月八日以吉航會字第七〇三號呈附表二份各在卷奉 令前因理合將本處填報日期及發文字號一

併呈請

鈞廳鑒核備查！

謹呈

廳長 余

職許遵

朱道生

